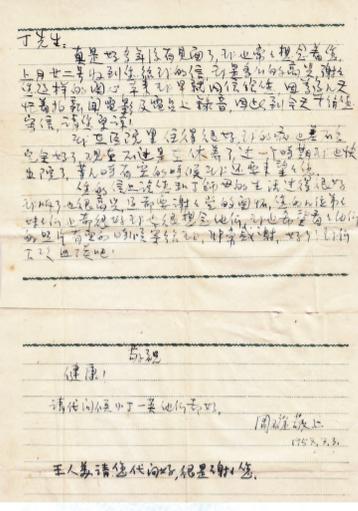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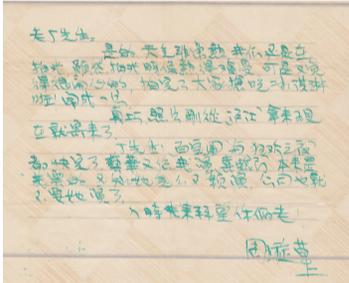
▲ 周璇送给丁悚女儿丁一英的照片



▲ 周璇给丁悚的信,1957年



▲ 后排左起:严华、丁聪、丁悚。前排左起:白虹、黎明暉、周璇



▲ 周璇给丁悚的信,1936年



▲ 周璇送给丁悚女儿丁一英的照片

漫画家丁悚回忆录中的周璇

# 聚光灯之外的花样年华

胡玥

丁悚笔下《周璇的“小白狗”》

聚光灯之外的周璇,生活如普通人一样,苦乐参半,甚至很坎坷。

周璇是上世纪三四十年代中国艺坛最耀眼的明星之一,在上海滩可谓家喻户晓;而知道漫画家丁悚的人可能就不多了。所以,不妨先提一提另一个人尽皆知的名字——丁聪。丁聪的父亲就是丁悚,丁聪能成为著名的漫画家,与家学渊源密不可分。1944年8月,丁悚开始在《东方日报》连载“四十年艺坛回忆录”,到1945年9月为止,共四百余篇。作为艺坛老前辈,丁悚交识的人物众多,阅历丰富,笔下曾道出不少名人轶事掌故。这四百余篇回忆录中,有七篇的题目直接包含了周璇的名字,在其他篇目的内容中,也时时提及周璇,他笔下的周璇,有许多人所不知的真实。

## 电台唱到歌坛

一位艺坛明星和一位老画师如何相识?这缘于丁悚的爱好和性格。丁悚,字慕琴,出生于1891年,是中国近现代漫画艺术的先驱之一,曾与张光宇、叶浅予、鲁少飞等发起中国第一个漫画家社团“漫画会”,其讽刺漫画常见于民国两大报《申报》和《新闻报》的副刊。他多艺多能,曾担任上海美专的第一任教务长,一面为《礼拜六》等文学杂志绘制封面画和小说插图,一面从事商业广告和月份牌创作,一面进行美术摄影实践,一面执教于上海美专、同济大学、晏摩氏女校等学校。

丁悚喜爱音乐,无论京剧或流行歌曲、唱片或无线电台,都是他的心头好。丁悚又交友广泛而好客,每逢周末,府上热闹非凡,聚集许多文艺界人士。当时,明月社的“四大天王”王人美、黎莉莉、胡笳(茄)、薛玲仙,还有小师妹白虹、周璇,总是成群结伴去丁府玩耍。1933年,陈大悲的小说《红花瓶》要在电台以“观音戏”(广播话剧)的方式播送,但女主角难觅。丁悚便推荐了时年十五(虚)岁的周璇,认为她的嗓音很美,适合播音。周璇以此起步,从电台唱到歌坛,逐渐练成了一位歌后。

周璇进入电影界稍晚两年,也有丁悚一份功劳。明月社解散后,严华率领周璇、严斐等成立了新华社。新华社也解散后,丁悚和龚之方把周璇推荐到艺华影业公司,这便是她踏入电影界的第一步。周璇初入艺华并未受到重视,拍的电影没能展现其优点,直到出演史东山拍摄的《狂欢之夜》中县长女儿一角,方获如潮好评。此前,丁悚就曾屡次向史东山推荐周璇,史东山曾邀二人一叙,借以观察周璇的行为举止,因此日后拍电影时,能充分挖掘出周璇的潜力。某种程度上,丁悚可说是周璇的伯乐。



▲ 周璇送给丁悚女儿丁一英的照片

## 曲折出演“小红”

而在私交中,丁悚是周璇敬重且亲近的长辈。周璇常去丁府小聚,太过忙碌无法前往时,会写信问候丁悚和他夫人,告知近况,诉说苦闷,或寻求建议。周璇称丁悚“丁先生”“丁老先生”“老丁先生”,丁悚唤她“小璇子”“小周子”。周璇还跟丁悚的长女丁一英非常要好,称她“英妹”,自称“璇子”。

丁悚因痴迷音乐,对音色、乐曲以及唱片、无线电等声音媒介均有研究,还能在唱歌上给周璇一些专业性的指导。年龄相差十几岁的两人,保持着亦师亦友的关系。在丁悚看来,周璇是努力且谦逊的。她录制唱片时,会反复练习,推敲声音细节。即便已是公认的大歌星,她在演唱会之前还是会急得要命,担心自己的歌喉欠亮,给观众带来不好的体验,不愿将票价定得太高。

其实,周璇的成名之路,走得很不容易。丁悚就记述过这样一段秘辛:早期在明月社,周璇经常被人呼来唤去,不太受待见。有架钢琴,她非常喜欢,私下里不时弹弄,“一次恰给王人美的哥哥人艺看见(人艺脾气很古怪,擅长手提琴),猛然一脚踢去,直把她跌到很远的一扇门上弹住,当时严华也在当练习生,实在有些看不过去,几乎和人艺吵了起来,她是含了包眼泪,不声不响地走开了。”

这个世界上,能找到自己喜欢做的事并以此为职业的人并不多。在这方面,周璇是幸运的。她喜欢唱歌和演戏,遇到了伯乐,自己也肯下功夫努力。她刚开始“触电”时,做什么都很新鲜,即使拍戏再苦再累,也乐在其中。1936年拍《狂欢之夜》和《百宝图》时正值盛夏,周璇写信给丁悚说:“虽然拍戏时候热得难受,可是又觉得很开心的,拍完了大家抢吃冰淇淋啦!闹成一片。”

然而,周璇的电影事业并不若歌唱事业那般如鱼得水,她一直没能遇上合适自己的电影,直到1937年袁牧之导演的《马路天使》,方大获成功。周璇在电影里献唱曲的《天涯歌女》《四季歌》等也成为经典。从此,她跻身艺坛一线女星,一颦一笑、一举一动都受到热切关注。“后来她出了名,不得了,有几次她来时,把我家的前后门挤得水泄不通,吓得她从此轻易不来了。”

但周璇获得“小红”这个角色,是经历过一番曲折的。据丁悚回忆,这个角色袁牧之本早已属意周璇,觉得非她不可。但当他向艺华公司商量时,“艺华一听要借周璇,不免奇货可居,多方阻挠”,好在袁牧之志在必得,愿意用一切条件让周璇出演,“假使借不到周璇,宁使牺牲《马路天使》不拍”,最后总算如愿以偿。若不是袁牧之独具慧眼、知人善任,周璇不知还要在丫鬟、女佣等小角色里挣扎多久。



▲ 周璇与丁悚



## 生活苦乐参半

成功给周璇带来荣耀,也带来了痛苦。1938年,周璇加入国华影业公司,从此成为其“摇钱树”,不得不日以继夜地拍戏,可谓高产,但她自己也明白其中许多是粗制滥造的赶工片。抗战胜利后,她一次遇到赵丹,讲起近些年的拍戏状况,无限感慨地说:“不要提了。没有一部是我喜欢的戏……我这一生中只有一部《马路天使》……”

长期的奔波和压力,让周璇心力交瘁,患上神经衰弱。拍摄《凤凰于飞》期间,周璇因此而请假停拍。丁悚去看望周璇,见门上写着“因病谢绝接待”的告示。他知道这多少是个“挡箭牌”,便推门而进,周璇果然开心地出来迎接他。聊着聊着,周璇抱了一只别人送的小白狗过来,说是雌的,曾唤它“莉莉”觉得拗口,要丁悚替它取个较易呼唤的名字。丁悚随口说,不如叫它“杰美”吧。周璇连声说:“很好,很好,一定叫‘杰美’罢,这是丁先生给它取的。”他们又谈及唐大郎,周璇说:“那天龚之方先生在国际请我吃饭,得唔唐先生,很觉得快慰,不知什么缘故,你们两位,从我认识到现在,总是这个样子,永远不会老的?”

作为朋友和长辈,丁悚时常宽慰和鼓励周璇,但有时也对她的处境感到痛心和无奈。1945年的《红楼梦》,周璇在未公演前曾跟丁悚说:“你看我多瘦,摄演时害我流了很多的泪,连饭也吃不下,患了神经衰弱,假使一兴奋过度,就患失眠,真苦透苦透。”

丁悚还曾回忆了一件差点影响他们交情的事件。当年严华和周璇在北平结婚后返沪,爵士社请丁悚做接洽,联系夫妇二人来播音。丁悚把双方请到自己的寓所,让他们直接面谈。爵士社同意了全部条件,并当场支付定洋。次日,爵士社按要求的在新、申两大报刊刊登封面广告,各商号闻讯纷纷与之签订广告合约。然而,快到播音之日时,周璇却找到了丁悚,托他向爵士社毁约。原来她老板柳中浩反对她播音,说自降身价,已推荐她担任电影主角。丁悚着实被周璇突如其来的哀求击蒙了,责问她为何没在面谈时提出异议,弄成现在的僵局,将他这个中间人置于尴尬境地。这天,周璇回去后与严华发生了争吵,不幸导致她四个月的身孕流产。最后,周璇在医院疗养七天后,直接与爵士社交涉废约,答应她病好后,替该社播送一次节目,以答谢签订广告合同的商家,和维持丁悚这个介绍人的面子。这件事至此才勉强作罢,但也造成了令人遗憾的后果。

丁悚关于周璇的记录还有很多:她会失眠,会胆小,会自苦……当然,还有那段不长的婚姻中的一些酸酸苦辣。聚光灯之外的周璇,生活如普通人一样,苦乐参半,甚至更加坎坷。

他们最后一次联系,是1957年六七月。当时周璇在郊区的医院休养,有时还会参与新闻电影的拍摄和电台录音。丁悚给她连寄了两封信和一些照片。周璇很开心,回信表示出院后找机会来拜访丁悚。然而没想到,两个多月后,周璇却因脑炎急病去世。她与丁悚的约定,也再无机会实现了。

(文中照片由丁悚之孙丁夏先生独家提供)